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四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前，应认真考虑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各期募集说明书中的“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本报告所提示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所提示的风险因素无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3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5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6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6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1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1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1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3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6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6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7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7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7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8
四、 资产情况.....	29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30
六、 负债情况.....	30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2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2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2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3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3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3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4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4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4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34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4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34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34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34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34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34
十、 纾困公司债券.....	34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35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35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5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6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8

释义

中国建投/发行人/公司	指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	指	2023 年
中信建投证券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致同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级机构、上海新世纪	指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证登记公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央汇金	指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银行	指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投投资	指	建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建投信托	指	中建投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建投香港	指	中国建投（香港）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	指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基金	指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建投租赁	指	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建投控股	指	建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咨询	指	中国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建投华科	指	建投华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建投华文	指	建投华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文简称	中国建投
外文名称（如有）	China Jianyin Investment Limited
外文缩写（如有）	JIC
法定代表人	董轶
注册资本（万元）	2,069,225.00
实缴资本（万元）	2,069,225.00
注册地址	北京市 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2 号楼 7-14 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 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38 号院 4 号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26
公司网址（如有）	http://www.jic.cn
电子信箱	pr@jic.cn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黄建军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党委副书记、董事、总裁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38 号院 4 号楼
电话	010-66276648
传真	010-66276645
电子信箱	pr@jic.cn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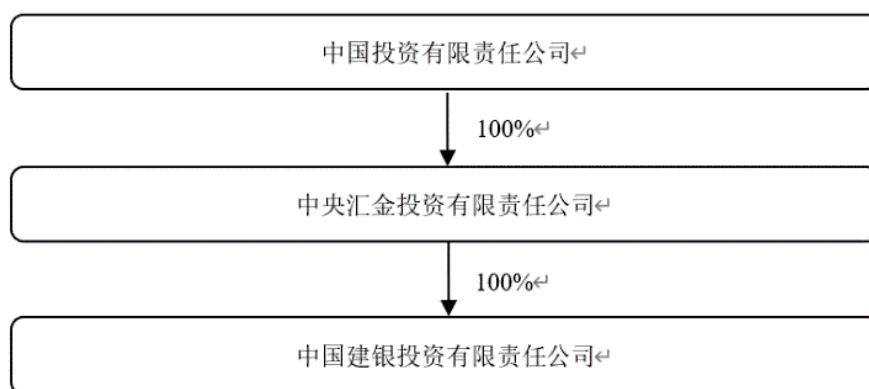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持股比例 100%，无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持股比例 100%，无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或者控股股东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所持有的除发行人股权外的其他主要资产及其受限情况

发行人控股股东为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发行人控股股东受限资产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情况。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生效时间（新任职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武瑞林	董事	离任	2023年2月	2023年5月
董事	王惠平	董事	新任	2023年4月	2023年5月
监事	任小兵	监事长	离任	2023年7月	正在办理
高级管理人员	刘功胜	执委会成员	新任	2023年7月	不涉及工商变更
高级管理人员	范雪莹	执委会成员	新任	2023年7月	不涉及工商变更
高级管理人员	邱军	执委会成员	离任	2023年9月	不涉及工商变更
高级管理人员	吴昊	执委会成员	新任	2023年12月	不涉及工商变更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3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25%。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董轶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董轶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黄建军、庄喆、王惠平、王晓光、范雪莹

发行人的监事：李泽兴、张志前、刘长彪

发行人的总经理：黄建军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刘功胜、吴昊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经营范围为：投资与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与处置；企业管理；房地产租赁；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金融服务

发行人的金融服务业务主要由建投信托、国泰基金、中建投租赁负责运营。

金融服务领域，发行人控股建投信托、国泰基金、中建投租赁，参股申万宏源证券、上海银行、西南证券、建信人寿等多家金融服务机构，业务覆盖信托、基金、租赁、证券、商业银行、保险等多项金融服务领域。

1）信托业务

发行人的信托业务由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建投信托负责，发行人信托业务目前已形成以杭州、北京、上海、深圳、成都、南京 6 大城市为支点的全国性展业布局。此外，发行人积极推进自身业务创新转型，在 TOF、债权标品、资产证券化等领域实现较大突破。

2）基金业务

发行人的公募基金业务由国泰基金运行。目前，国泰基金拥有包括公募基金投资管理、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企业年金投资管理、特定客户资产管理、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职业年金投资管理、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基金投资顾问业务、保险资金受托投资管理等业务资质，已发展成为能够提供齐全产品线，满足不同风险偏好投资者需求的综合性、多元化大型资产管理公司。

3）租赁业务

租赁作为发行人重要的金融板块，由发行人控股子公司中建投租赁负责。中建投租赁严格执行国家关于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政策要求，支持国家战略，服务产业发展和结构调整，致力于为符合国家战略方针的实体企业提供融资租赁服务。中建投租赁坚持高质量发展，逐步构建装备制造、绿色低碳、信息技术、消费服务、公用事业等五大战略性业务领域，不断增强对符合国家战略导向的实体企业支持力度。

（2）投资与资产经营

发行人的投资与资产经营板块主要由公司本部直接投资部、不动产经营管理部及子公司建投投资、建投华文、建投华科、建投控股、投资咨询和建投香港负责运营。

1）投资业务

发行人的投资业务主要由集团直接投资部和建投投资、建投华文、建投华科等子公司负责。发行人秉持价值投资理念，围绕国家重大战略，把握中国经济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的历史机遇，聚焦先进制造、大消费、信息技术等领域稳健开展投资。

2）不动产业务

发行人不动产经营业务主要由集团不动产经营管理部和子公司建投控股负责。公司大部分不动产来源于承继原中国建设银行的非商业银行资产，部分来源于公司对不动产项目的投资。对于持有的不动产，发行人为其提供策划设计、装饰装修、物业管理等全产业链服务，将这些不动产整合为可用于办公、零售等商业用途的地产，以获取租金收益。

3）咨询业务

发行人的咨询业务主要由子公司投资咨询负责。投资咨询聚焦于城市建设与产业发展，为政府机构、地方国企、上市公司等客户提供政府投融资咨询、战略与管理咨询、产业与投资咨询等专业服务，构建全方位咨询产品和综合服务体系，在新型城镇化建设、投融资改革、产业转型升级等方面贡献才智。

近年来，公司先后为杭绍台高铁、杭温高铁、西湖大学等数百个重大项目提供顾问服务，为上海、新疆、河北、安徽等多地提供国资国企改革顾问服务，持续开拓产业招商、项目投资可研、风险评估等咨询服务。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经过近年来积极探索，发行人抓住发展机遇，不断优化业务选择，目前业务主要涉及金融、投资、不动产、咨询等行业。

（1）金融服务业

1）信托行业

以资管新规征求意见稿的发布为标志，金融监管顶层设计不断完善，资产管理行业统一监管、去杠杆去通道、打破刚兑的政策趋势强化，银行业面临高压监管，资管细分行业跨业竞争进一步规范化。在资管新规过渡期，信托业监管维持高压态势，制度层面继续补齐短板，监管部门不断通过制定政策、窗口指导、现场检查等方式，督促信托公司由高速增长向高质量发展转变。

2022年，资管新规正式全面施行，信托资产规模企稳，其中资产服务信托和证券市场标品信托已成为信托业务转型的重要方向。

2）资产管理行业

目前，我国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已实现快速发展，规模不断攀升。从资产管理规模来看，基金管理公司及其专户、子公司规模最大，银行理财次之。随着监管的不断放开，原有资管业务外延不断的拓展，理财子公司、信托、基金、证券资管、保险资管等各类资管机构开展广泛合作，建设资管机构体系，创新产品和服务，更好地渗透到实体经济的方方面面。

在社会财富持续积累的背景下，加之2012年以来，监管机构大幅放松了对各金融机构开展资产管理业务的限制，推动中国资产管理行业进入了“大资管”时代，银行、信托、券商、保险、公募基金及基金子公司、私募投资基金、第三方资产管理机构等多种金融机构在资产管理业务上实现了跨越式发展，且业务范围不断扩展，各参与主体呈现跨领域、跨行业竞争合作的特征。

3）租赁行业

（a）融资租赁行业现状

我国的融资租赁行业始于20世纪80年代初期，在40年的发展中，我国的融资租赁行业先后经历了快速成长阶段（1979—1987）、泡沫肃清阶段（1988—1999）、整顿恢复阶段（2000—2004）以及目前的快速恢复成长阶段。自2002年开始，随着行业政策和法律的不完善、融资租赁理论与实践经验的积累以及国外先进经验的借鉴，我国融资租赁行业逐渐成熟，开始走向规范、健康的发展轨道。根据有关统计，截至2023年三季度末，全国融资租赁企业数量9,170家，行业合同余额约5.76万亿元。

（b）行业竞争格局

按公司的股东背景进行划分，目前我国的融资租赁公司可以分为三种类型：一是股东方具有银行背景的银行系租赁公司（金融租赁公司）；二是股东方具有设备制造商背景的厂商系租赁公司；三是没有银行或制造商股东背景的独立第三方租赁公司。后两种主要由内资融资租赁公司和外商投资融资租赁公司组成。

银行系租赁公司以金融租赁公司为代表，主要依托股东银行的渠道资源和资金资源开展业务。厂商系租赁公司主要借助股东制造厂商设备的营销和售后网络开展业务。独立第三方租赁公司虽然没有银行或制造商的股东背景，但这类租赁公司在客户选择与经营策略等方面更为独立，能够量身定制地为各类客户、尤其是中小企业客户提供包括直租、回租在内的各种金融及财务解决方案，满足客户多元化、差异化的服务需求。建投租赁属于独立第三方租赁公司。

（c）行业发展前景

与世界主要国家 30%左右的市场渗透率相比，我国融资租赁行业只有 8-9%左右的市场渗透率，表明我国融资租赁行业仍处于发展的初级阶段，也体现我国融资租赁业尚有较大的潜在发展空间。我国经济发展在“三新一高”的总体要求下，新兴行业和装备制造业正迅速发展，传统产业正待升级，势必会加大对高端设备的需求；区域协调发展战略稳步开展，相关的基础设施建设、固定资产投资和新增设备投资需求也将持续增长；“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的加快推进，带动与绿色、低碳相关的众多行业发展，整个社会的绿色资产将会大幅增长，巨大的社会投资需求为中国融资租赁业带来了较大的发展机遇和空间。另一方面，随着融资端利率市场化的不断推行，融资成本的下降也将推动行业的快速发展，资产证券化等融资产品的快速推广将提高租赁受益权等存量资产的使用效率，进一步拓宽融资租赁公司的融资渠道。

（2）股权投资与资产经营行业

1）股权投资行业

2022 年以来，在大额政策性基金、基建基金和大额美元基金募资的拉动下，国内股权投资市场募资金额保持稳定。私募股权、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在竞争格局上仍呈现两头分化趋势，募集资金仍不断向少数头部机构聚集，行业大部分基金管理人仍以小额募集状态为主，大型基金募集主要集中于国资背景管理人。投资方面，在证券市场表现低迷、外部环境因素影响投资效率的背景下，我国股权投资市场投资案例数及金额缩减明显。半导体及电子设备、IT、生物技术/医疗健康仍为投资机构最为关注的三大行业。退出端效率略有减弱，IPO 仍是主要的退出渠道，但股权转让、回购及其他退出案例数显著上升，市场退出渠道有所拓宽，有助于改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的现金回流。

“十四五”规划提出把科技自立自强作为国家发展的战略支撑，推进制造业补链强链，发展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并提出提高直接融资特别是股权融资比重，建立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全面推行注册制等一系列举措。私募股权投资行业作为股权融资的重要渠道之一，

能够在赋能创新企业发展的同时，享受科技创新驱动发展带来的增长红利。在大额政策性基金、基建基金和大额美元基金募资的拉动下，我国存量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数量及规模保持增长。与此同时，推动私募股权投资行业有序发展的监管措施持续加强。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扶优限劣”的方针下，私募管理人“出大于进”的结构调整趋势进一步巩固。

2）不动产经营管理行业

商业物业的长期走势与经济发展息息相关，随着中国国际地位的不断提高，城市化进程的不断加速以及产业结构转变等因素必然会拉动国内对于商业物业的需求。商业物业运营因其产业相关度高、带动性强等特点，已成为促进消费和经济转型的重要载体，并将成为行业转型发展的关键力量。从短期来看，内需市场启动将促使市场本身释放对办公物业、商业物业以及物业服务的强劲需求；随着扩大内需的不断深入，多元化和高品质的消费需求将应运而生，由此推动商业物业向多元化、个性化和品质化方向发展。从长期来看，商业物业的发展有利于助推区域经济发展和区域城市化进程，区域经济的快速发展又进一步激发其对于商业物业的总需求。同时，国家优先发展现代服务业，积极推进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建设项目规划，都为商业物业行业的发展起到保驾护航的作用。

（3）发行人行业地位

金融服务领域，国泰基金保持公募业务规模和业绩排名在基金行业前四分之一的水平。中建投租赁近几年坚持高质量发展，业务规模保持稳定增长，多次获得“中国融资租赁年度公司”“北京市信用 AAA 级企业”“北京市共铸诚信企业”“融资租赁最具影响力公司”等荣誉称号。

投资与资产经营领域，发行人依托强大的股东背景和雄厚的资本实力，优化投资组合，积极推动资产管理业务与投资业务的融合发展。

（4）发行人竞争优势

- 1）拥有强大的股东支持和雄厚的资本实力；
- 2）业务布局紧扣国家政策导向；
- 3）拥有经验丰富的管理层和大批优秀的执行团队；
- 4）风险控制体系和内控体系完善且严密有效。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影响。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业务开展情况**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1）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金融服务	71.12	38.39	46.02	70.72	65.88	38.01	42.32	73.44
投资与资产运营	29.44	25.34	13.93	29.28	23.83	20.43	14.23	26.56
合计	100.56	63.73	36.62	100.00	89.71	58.44	34.86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业务板块包括金融服务、投资与资产经营板块。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不适用。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

标

中国建投战略定位是以金融为主体，涵盖投资与资产经营的国有综合性控股集团。

金融板块，中国建投将以做优做强金融主业为目标，以推进金融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巩固优势领域、补齐短板弱项，提升金融供给的质量和可持续性，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赋能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投资板块，中国建投将有效利用自有资金与募集资金，发挥投资对优化国内产业结构、供给结构的关键作用；保持较强的资本流动性，实现较高的长期资本增值和较稳定的财务回报，形成良好的品牌价值和社会影响力。资产经营板块，科技与咨询业务将加快创新发展，提升市场化经营能力，实现提质增效。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本公司主要风险详见各期募集说明书中的“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本报告所提示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所提示的风险因素无变化。

为进一步加强集团穿透式、全覆盖的风险管控体系，提升全面风险管理水平，保障公司稳健经营和健康发展，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股东有关风险管理意见及要求，结合公司及企业实际情况，制定了《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办法》。发行人遵循风险管理基本原则，针对经营管理活动面临的各类风险，建立与经营范围、组织结构和业务规模相适应的管理体系，制定适用的管理政策，选择适当的管理方法，采用科学的管理工具，进行有效识别、评估、监测和控制。发行人围绕风险管理目标和基本原则，建立组织架构健全、职责边界清晰的风险治理架构，明确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监事会、业务部门、风险管理部门、合规管理部门和内审部门等在风险管理中的职责分工，建立多个层次、穿透管理、相互衔接、有效制衡的运行机制。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1、业务方面

公司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内，依法独立开展经营活动。公司自主开展业务经营活动，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自主决定经营方式、分配方式、经营决策，业务机构完整。

2、资产方面

发行人拥有经营所需的独立的营运资产和配套设施，资产产权清晰，管理有序。

3、财务方面

发行人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执行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进行独立核算。

4、人员方面

发行人已经建立了健全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管理体系，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发行人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在股东或发行人控参股企业同时任职的情况，上述人员同时任职情况并不

影响发行人人员方面的独立性。

5、机构方面

发行人的办公机构和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完全分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发行人机构设置的情况。发行人根据实际需要及发行人发展战略建立完整的内部组织架构和职能分布体系，各部门间职责清晰明确，业务开展有序，部门间互相协作。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1、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与决策程序

（1）业务发起部门负责判断交易事项是否涉及关联交易，如涉及关联交易且交易金额在30万元以上的，应在签报等请示文件中明确关联交易的性质、主体、金额、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公允性等情况，并会签法律合规部进行合法合规性审查后，报公司有权决策主体进行审批。

对于公司委托代管机构负责审批的商业不动产租赁事项，由不动产产权管理部指导督促代管机构参照本办法的管理原则，对与关联方发生的租赁交易事项进行管理。

（2）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应提交公司执行委员会审议后，报有权决策主体进行审批。

（3）公司与同一关联方在一个年度内发生多笔性质相同的关联交易事项，可合理预计关联交易总金额，依相关要求一次性提交审议。

2、关联交易的定价

（1）公司关联交易原则上应按照商业原则和一般商务条款，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关联交易的业务发起部门应当负责确认关联交易定价是否符合商业原则和一般商务条款。

（2）公司与关联方交易的定价应当公允，原则上应遵循市场价格原则，按照与关联方交易类型的具体情况进行定价；对于没有市场价格的，按照成本加成定价；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定价的，按照协议价定价。

“市场价格”是指以不偏离可比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为准确定的市场交易价格及费率；“成本加成定价”是指在交易商品或劳务的合理成本基础上加一定的合理利润确定的商品或劳务的价格及费率；“协议价”是指由公司与关联方协商确定的交易价格及费率。

3、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安排

（1）公司各部门应当做好关联交易的台账记录，并至少于每半年终了后十五日内，将本部门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提交法律合规部汇总统计，并对提交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2）法律合规部应于每年终了后的三个月内，对公司关联交易汇总统计，并及时向公司执行委员会报告。

（3）公司对关联交易应当严格按照适用的相关监管要求予以披露。其中，财务资金部负责财务报告中的关联交易披露；其他部门在其职责范围内，负责根据相关监管机构、交易对手的要求进行关联方或关联交易的披露。法律合规部根据相关部门需求，协助提供管理口径收集的关联交易信息。

如外部监管机构对关联方、关联交易的界定标准与本公司规定不一致的，相关部门可依照适用的法律法规，收集符合其监管口径要求的数据，报公司审批后对外披露。

（4）公司拟披露的关联交易属于国家秘密、商业秘密或者监管机构认可的其他情形，

按本办法披露或履行相关义务可能导致公司违反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或者严重损害公司利益的，公司应在监管政策许可的范围内，申请豁免履行相关披露义务。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提供服务	11.78
接受服务	0.03
租赁	3.56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出售资产及设备	0.86
借款利息支出	3.1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0.03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149.97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1 建银 01
3、债券代码	188361. SH
4、发行日	2021 年 7 月 9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7 月 13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7 月 13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26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19 建银 04
3、债券代码	155536. SH
4、发行日	2019 年 7 月 23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7 月 25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7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19 建银 06
3、债券代码	155715.SH
4、发行日	2019 年 9 月 17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9 月 19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9 月 19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2 建银 01
3、债券代码	185545.SH
4、发行日	2022 年 3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3 月 18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3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13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	否

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1、债券名称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2 建银 03
3、债券代码	185986.SH
4、发行日	2022 年 7 月 6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7 月 8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7 月 8 日
8、债券余额	2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9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2 建银 05
3、债券代码	137756.SH
4、发行日	2022 年 9 月 5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9 月 7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9 月 7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6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2 建银 07
3、债券代码	137963.SH
4、发行日	2022 年 10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0 月 25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10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63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1 建银 02
3、债券代码	188362.SH
4、发行日	2021 年 7 月 9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7 月 13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7 月 13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2 建银 02
3、债券代码	185546.SH
4、发行日	2022 年 3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3 月 18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3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2 建银 08
3、债券代码	137964.SH
4、发行日	2022 年 10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0 月 25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10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9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85545.SH、185546.SH、185986.SH、137756.SH、137963.SH、137964.SH
债券简称	22 建银 01、22 建银 02、22 建银 03、22 建银 05、22 建银 07、22 建银 08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债券代码：137963.SH

债券简称：22 建银 07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
募集资金总额	15.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不超过 15 亿元用于偿还到期债务，剩余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充）	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到期债务，剩余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用途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1.515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1.515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用于融资租赁业务投放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
3.6.1 其他用途金额	-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
4.1.2 项目运营效益	-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临时补流金额	-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

债券代码：137964.SH**债券简称：22 建银 08****（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
募集资金总额	5.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不超过 15 亿元用于偿还到期债务，剩余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

	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到期债务，剩余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用途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0.505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505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用于融资租赁业务投放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
3.6.1 其他用途金额	-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者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
4.1.2 项目运营效益	-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临时补流金额	-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55536.SH、155715.SH、188361.SH、188362.SH、185545.SH、185546.SH、185986.SH、137756.SH、137963.SH、137964.SH

债券简称	19 建银 04、19 建银 06、21 建银 01、21 建银 02、22 建银 01、22 建银 02、22 建银 03、22 建银 05、22 建银 07、22 建银 08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发行人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偿债计划，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和制定管理措施，并做好组织协调工作，加强信息披露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统一管理，统一偿付。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运作正常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5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卫俏嫔、刘婷丽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55536.SH、155715.SH、188361.SH、188362.SH、185545.SH、185546.SH、185986.SH、137756.SH、137963.SH、137964.SH
债券简称	19 建银 04、19 建银 06、21 建银 01、21 建银 02、22 建银 01、22 建银 02、22 建银 03、22 建银 05、22 建银 07、22 建银 08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泰康集团大厦
联系人	耿华、房蓓蓓、樊旻昊、闫欣远
联系电话	010-56051936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55536.SH、155715.SH、188361.SH、188362.SH
------	---

	、185545.SH、185546.SH、185986.SH、137756.SH、137963.SH、137964.SH
债券简称	19 建银 04、19 建银 06、21 建银 01、21 建银 02、22 建银 01、22 建银 02、22 建银 03、22 建银 05、22 建银 07、22 建银 08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 1555 号 A 座 103 室 K-22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项代码	中介机构类型	原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后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履行的程序	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
155536.SH、155715.SH、188361.SH、188362.SH、185545.SH、185546.SH、185986.SH、137756.SH、137963.SH、137964.SH	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年1月18日	鉴于此前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订的审计业务约定书项下的合同业务已履行完毕，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再担任发行人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发行人通过服务采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新的财务报表审计机构。	根据公司相关规定履行邀请招标程序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无重大不利影响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解释第16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企业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对租赁业务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解释第16号的规定进行调整。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2022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和2022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1,992.67	5,795.28	317,787.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546.56	-36.97	25,509.59
未分配利润	5,981,646.41	5,832.34	5,987,478.75
少数股东权益	366,523.04	-0.09	366,522.96

单位：万元

合并利润表项目 (2022年度)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所得税费用	101,868.68	-673.48	101,195.20
少数股东损益	79,267.57	-0.09	79,267.48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2022年1月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年1月1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6,050.94	5,158.77	281,209.72
未分配利润	5,891,827.86	5,158.77	5,896,986.63

2、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无。

3、前期差错更正

无。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衍生金融资产	2.54	0.24	944.44	结构化主体影响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97	9.01	-44.87	结构化主体影响
持有待售资产	2.70	-	-	某子公司股权于 2023 年底公开挂牌转让，并于年底收到交易所出具的转让凭据及转让款，但未实际完成股权交割，调整为持有待售资产核算
债权投资	76.03	47.43	60.32	结构化主体影响
其他债权投资	22.04	4.57	382.60	公司将新获取的金融资产配置为其他债权投资
在建工程	8.56	0.45	1,811.09	建投租赁 2023 年取回融资租赁项目租赁物，并按照承租人要求进行改装，计入在建工程

注：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为信托产品、基金产品、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支持计划及资产支持票据。

（二） 资产受限情况**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的账面价值 (非受限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 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 占该类别资产 账面价值的比 例(%)
货币资金	132.20	5.43		4.11
发放贷款及垫款	396.53	251.64		63.46
合计	528.73	257.07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亿元，收回：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21.83 亿元和 121.53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0.25%。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0.00	25.37	86.15	111.52	91.76%
银行贷款	0.00	10.01	0.00	0.00	10.01	8.24%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10.01	25.37	86.15	121.53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11.52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亿元，且共有 25.37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589.41 亿元和 574.38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2.55%。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个月以内(含)	6个月(不含)至1年(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60.23	77.95	226.35	364.53	63.46%
银行贷款	0.00	88.73	40.75	80.37	209.85	36.54%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148.96	118.70	306.72	574.38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58.44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1.00 亿元，且共有 80.25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17.84 亿美元，且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5.00 亿美元。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交易性金融负债	3.20	5.61	-42.86	结构化主体影响
衍生金融负债	0.15	0.25	-37.44	结构化主体影响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0.80	19.26	111.82	结构化主体影响
持有待售负债	1.64	-	-	某子公司股权于 2023 年底公开挂牌转让，并于年底收到交易所出具的转让凭据及转让款，但未实际完成股权交割，调整为持有待售负债核算

注：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为信托产品、基金产品、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支持计划及资产支持票据。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37.10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27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是	60.00%	经营情况良好	81.92	52.77	33.59	10.79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否	26.34%	经营情况良好	6,354.37	1,287.94	215.01	54.75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4.84%	经营情况良好	30,855.16	2,390.49	505.64	225.72

注：为保证数据准确性，主营业务收入采用营业收入数据，主营业务利润采用净利润数据。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0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披露变更内容、变更后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主要内容，并说明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一）依据法律法规：

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2023 年 10 月修订）》，对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等条款进行了更新，主要涉及信息披露重大事项的内容、信息披露的形式、报告类型以及应当披露信息的范围和时限相关要求等。

（二）变更后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主要内容：

第一章总则，对制度制定背景进行规定；

第二章信息披露基本要求，根据相关监管法规对披露重大事项的范围和时限，信息披露的报告类型和编制要求，以及应当披露信息和可以按照规定暂缓、豁免披露信息的情形和条件等进行规定；

第三章信息披露流程，对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审批机构进行规定；

第五章信息披露档案管理，对公司信息披露档案保管期限进行规定。

（三）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本次信息披露制度的变更主要是适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2023 年 10 月修订）》的公司债信息披露要求从而进行的修订，强调信息披露的质量、内容、责任人和修改信息披露流程等，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对投资者权益无重大影响。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中小企业支持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发行人披露的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中国货币网、上海清算所网站查询。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4月30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219,508,345.25	11,616,942,142.8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072,331,909.90	49,400,093,747.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254,160,987.54	24,334,613.36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85,955,448.20	1,426,273,516.7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29,036,727.83	1,020,297,783.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97,004,675.09	901,466,122.82
存货	141,497,613.37	226,888,751.99
合同资产	371,624.75	302,155.05
持有待售资产	269,922,106.15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13,314,337.27	708,033,162.39
流动资产合计	66,783,103,775.35	65,324,631,996.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39,653,024,133.60	43,794,343,230.42
债权投资	7,603,311,248.59	4,742,645,013.9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2,203,815,168.00	456,655,597.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0,991,795,729.78	49,428,246,726.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69,886,302.34	1,062,414,884.3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084,636,575.75	5,331,796,231.14
固定资产	1,050,047,674.75	1,250,575,002.31
在建工程	855,854,215.67	44,783,678.6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827,591,744.96	2,161,751,225.75
无形资产	277,682,265.49	287,748,978.56
开发支出		
商誉	512,473,641.14	512,473,641.14
长期待摊费用	106,219,969.84	130,771,977.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27,957,906.10	3,177,879,515.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4,664,296,576.01	112,382,085,702.27
资产总计	181,447,400,351.36	177,706,717,698.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861,806,354.89	5,083,533,660.8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320,319,520.13	560,586,495.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15,404,384.66	24,622,130.88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112,854,187.35	2,027,210,221.1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5,305,420.68	147,062,005.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079,501,884.81	1,925,971,411.05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864,894,107.53	3,475,456,714.51
应交税费	486,665,472.86	689,373,134.87
其他应付款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164,278,206.01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8,122,997,417.30	8,041,611,634.52
流动负债合计	24,134,026,956.22	21,975,427,409.2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6,123,100,666.10	14,079,229,479.04
应付债券	36,452,923,771.90	39,777,802,643.9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030,740,724.86	2,354,713,313.8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117,912,237.39	2,115,959,833.97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0,775,992.53	255,095,876.9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995,453,392.78	58,582,801,147.74
负债合计	81,129,480,349.00	80,558,228,557.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692,250,000.00	20,692,2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700,186,230.52	3,731,102,552.7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6,488,274.29	-717,778,089.4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903,027,047.03	7,649,729,655.64
一般风险准备	2,462,842,494.79	2,253,167,951.22
未分配利润	61,899,504,378.04	59,874,787,514.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6,551,321,876.09	93,483,259,584.84
少数股东权益	3,766,598,126.27	3,665,229,556.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0,317,920,002.36	97,148,489,141.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1,447,400,351.36	177,706,717,698.42

公司负责人：董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42,399,237.78	1,665,290,440.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807,215,785.06	24,737,197,523.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28,626,323.96	2,487,658,322.7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11,837,619.91	22,653,310.0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1,837,619.91	22,653,310.08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9,790,078,966.71	28,912,799,596.6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1,223,734,792.73	68,934,284,540.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475,100.88	35,782,361.5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31,028,073.06	1,019,000,238.26
固定资产	-173,127,018.13	-61,565,108.78
在建工程	20,901,969.62	18,927,913.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0,209,559.20	24,976,911.36
无形资产	48,111,770.08	53,255,555.1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93,648.37	5,890,369.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1,955,353.08	618,466,893.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4,306,632.80	17,381,959.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177,089,881.69	70,666,401,633.52
资产总计	102,967,168,848.40	99,579,201,230.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840,277.78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478,481,304.63	1,240,599,473.0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521,729,577.08	444,510,275.45
应交税费	7,557,752.11	12,349,040.92
其他应付款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008,608,911.60	1,697,458,789.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11,151,771,464.97	12,183,108,469.7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2,854,082.14	15,437,439.6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839,480,365.33	1,840,184,606.3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462,876,193.18	2,460,448,840.9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556,982,105.62	16,499,179,356.65
负债合计	18,565,591,017.22	18,196,638,146.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692,250,000.00	20,692,2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68,753,084.92	2,810,641,375.6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13,044,988.10	-324,078,793.2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903,027,047.03	7,649,729,655.64

未分配利润	52,724,502,711.13	50,554,020,846.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4,401,577,831.18	81,382,563,084.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2,967,168,848.40	99,579,201,230.18

公司负责人：董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真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055,894,970.59	8,970,683,325.33
其中：营业收入	10,055,894,970.59	8,970,683,325.3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770,699,416.79	4,452,537,379.25
其中：营业成本	4,591,089,903.19	4,283,178,724.8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79,609,513.60	169,358,654.4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390,566,657.74	-1,390,901,192.10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211,544,013.33	-310,809.08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3,683,084,882.73	3,126,933,944.90
加: 营业外收入	30,933,049.49	461,476,456.82
减: 营业外支出	3,520,518.42	8,621,935.44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10,497,413.80	3,579,788,466.28
减: 所得税费用	596,610,649.92	1,011,952,046.28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113,886,763.88	2,567,836,420.00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113,886,763.88	2,567,836,420.00
2.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596,883,455.70	1,775,161,613.09
2.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517,003,308.18	792,674,806.9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20,964,835.87	-529,541,817.51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02,095,157.75	-502,814,772.65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9,325,330.70	-203,801,720.2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3,254,915.43	-75,536,386.07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070,415.27	-128,265,334.1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2,769,827.05	-299,013,052.3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5,440,143.19	-64,973,880.09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9,833,301.00	-4,240,149.00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0,370,036.58	-114,964,279.27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3,207,051.72	-114,834,744.03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869,678.12	-26,727,044.86
七、综合收益总额	3,634,851,599.75	2,038,294,602.4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98,978,613.45	1,272,346,840.4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35,872,986.30	765,947,762.0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董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真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年度	2022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3,593,813,092.82	3,296,790,457.05
减：营业成本	1,074,634,680.53	1,038,038,349.56
税金及附加	86,310,543.00	68,923,818.3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7,813,410.90	-268,120,394.4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85,054,458.39	1,921,707,894.76
加：营业外收入	4,124,435.58	445,058,562.78
减：营业外支出	451,970.86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88,726,923.11	2,366,766,457.54
减：所得税费用	-144,246,990.82	94,661,523.7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32,973,913.93	2,272,104,933.8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32,973,913.93	2,272,104,933.8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27,929,123.87	-132,755,990.4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3,470,372.02	-120,155,295.6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2,200,817.55	-97,450,428.77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69,554.47	-22,704,866.8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4,458,751.85	-12,600,694.8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4,458,751.85	-12,600,694.8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60,903,037.80	2,139,348,943.3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董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970,800,260.37	29,675,443,304.8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140,223,571.53	1,889,383,129.28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8,327,662.72	94,601,828.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63,566,593.26	1,483,448,722.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972,918,087.88	33,142,876,984.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119,888,279.54	19,651,149,632.3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1,850,000,00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73,990,596.64	2,755,388,096.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32,100,348.81	2,768,584,430.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55,329,524.62	1,150,613,282.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381,308,749.61	28,175,735,441.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1,609,338.27	4,967,141,542.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381,977,424.52	35,975,846,205.6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56,582,123.73	3,187,472,624.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5,429,661.98	146,413,140.9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4,858,712.76	34,854,8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98,308.09	100,57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25,446,231.08	39,344,687,341.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9,160,647.25	392,575,310.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773,048,653.94	35,450,215,470.5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98,115.30	161,813,699.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64,807,416.49	36,004,604,480.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0,638,814.59	3,340,082,860.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208,535,733.82	19,321,139,850.1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9,569,000,000.00	18,39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1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77,535,733.82	37,814,139,850.1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427,594,501.00	42,141,657,209.2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35,512,189.17	3,237,032,704.1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34,518,150.70	434,09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9,276,286.08	697,374,020.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902,382,976.25	46,076,063,934.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24,847,242.43	-8,261,924,083.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417,880.12	-136,991,402.9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99,983,030.31	-91,691,083.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76,155,151.43	11,167,846,235.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76,138,181.74	11,076,155,151.43

公司负责人：董轼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1,716,759.27	432,863,680.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9,319,727.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204,148.68	46,669,529.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6,920,907.95	488,852,937.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5,095,565.85	344,223,863.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9,060,369.94	230,667,795.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623,948.19	111,880,805.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7,779,883.98	686,772,464.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41,023.97	-197,919,526.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280,756,067.97	14,662,332,619.9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60,286,125.90	1,540,361,710.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7,312,902.24	123,421,746.6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68,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64,723,096.11	16,326,116,077.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781,870.70	13,687,067.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6,787,000,000.00	17,200,096,770.5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556.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02,964,427.23	17,213,783,837.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1,758,668.88	-887,667,760.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8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5,000,000.00	8,0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0	6,0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8,030,555.56	617,7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760,340.00	107,254,596.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8,790,895.56	6,724,954,596.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790,895.56	1,275,045,403.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77,108,797.29	189,458,115.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5,290,440.49	1,475,832,324.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42,399,237.78	1,665,290,440.49

公司负责人：董轼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真

